

80后流浪歌手的追梦路

故事概要

近日,夜幕降临,华灯初上,在永康繁华的步行街,行人三五成群,悠闲逛街。麦当劳前传来阵阵歌声,穿过人群循声而去,终于发现:一把吉他、两台电音箱、两架话筒、一群歌者。

领队的歌手叫衣丹。初次见到他,是在素描课上。36岁的他一袭青衣,耳朵上戴了个耳钉,留着一撇山羊胡,脖子上挂着一串广西特色的崖柏吊坠,银质手表和木手链在左手腕上相互缠绕,浑身上下透露着艺术的气息。

他出生于音乐世家,为了玩音乐,大学毕业后不找工作,去做流浪歌手,到过广东、福建、浙江、山东以及上海等地,走遍了大半个中国,最后扎根我市。

年轻时,他梦想着能站在很多人的舞台上表演。而现在,他梦想着能带动更多的永康人玩音乐。

至更少,到后来可以有200来块一场。

扎根永康 但从未停下追梦步伐

2009年,偶然得知永康的一家浴场要招驻唱的乐手。我觉得一直在夜总会这么漂着也不是办法,浴场相对来说比较稳定,于是,我就来到了永康。生活了一段时间后,我决定留下来。

永康不大,骑着一辆电瓶车就可以把市区逛个遍,该有的东西都有,天灾又少,周边能玩的地方很多。但是,我发现永康人的业余生活比较单一,每次朋友相约都是逛街吃饭唱歌。

永康人学钢琴、古筝的比较多。但这类乐器局限性大,我希望自己能用音乐给他们带去快乐,就像大城市那样,有人随意地背着吉他去街头巷尾弹唱。

我在永康的酒吧驻唱过,在琴行当过老师,年龄大了后,越来越想要稳定下来。于是我向往开个小店,养只小狗,忙时教教学,闲时遛遛狗的生活。

这时候,曾在永康一家琴行当总监的刘立正好在组织一次演出活动,而乐队缺一名吉他手。于是,他通过朋友找到我,请我去一起演出。

和刘立闲聊中,我发现他也有开一家琴行的意向,我们便着手准备起来。2012年,利用之前在夜场唱歌时攒的钱,我和刘立在永康合开了一家琴行。

在教学当中,我总是告诉学生,音乐是拿来玩的,要用心去弹,不然你弹出来的只是一个音符而已。只有来学习是抱着玩音乐的想法,学生才会学得快乐,也会学得更主动。现在,我常常带他们去各个公共场所演出(如图)。这看起来很简单,但不少学生都变得更加开朗自信。

但是,玩音乐是一种方法,可以让音乐之路充满乐趣,但练习和展示是音乐大厦的基础,绝不能放松。

虽然跟家人相处两地,但我的家人常常来永康看我,他们鼓励我在永康继续生活。

如今,我深深地爱上了这座城市,希望我能带动更多的永康人玩音乐,丰富他们的业余生活,让这座城市更好玩。

坚持下去也许就会有更多的人关注到我们的乐队。于是,我们没有去找工作,四个人租了房子,每天就在租房里玩地下音乐。地下音乐是一种比较小众,自我表达的音乐方式。在近几年的快速发展中逐渐引起了人们的关注,但在当时还没有得到大众的认可。

但是,做地下音乐并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容易。我们会去外面唱歌,地下通道、广场,我们都去过,路过的人会往我们的箱子里投钱,但是这些钱远远不够我们生活所需。大多数时候,我们还是靠家里接济。那时候,四个人500块钱要用2个月。为了省钱,我们吃的东西常常是馒头配咸菜,或者买点面粉做面疙瘩吃。

在追梦路上 写下一个人的孤独 这首歌

玩了一年的地下音乐后,我发现现实很无奈,根本就没有人发现我们,更别提欣赏了。我看不到玩地下音乐的未来。

2002年,我决定背上自己的吉他去流浪。最初,我去了深圳的一家夜总会驻唱。但夜总会的演出很不稳定,客人都喜欢新鲜的面孔,夜总会每两到三个月就要换一个乐队来驻唱。

几年来,我去了广东、福建、浙江、山东、上海等地,跑遍了大半个中国。我过着中午起床,下午排练,晚上驻唱的生活。很多时候,我也会想家,想朋友。夜总会两三个月就换,刚熟悉的朋友要分开,大多数时间是独自一人,我感到挺寂寞的。

我印象最深的是波波老师和强哥。我在广东潮州一家酒吧驻唱时,波波是乐队的贝斯手,强哥是鼓手。我们刚出道不久,舞台经验不足。但是客人随便点一首歌后,我们就要马上弹出来。有时候,我一下子想不起音调,波波和强哥就会用手势提醒我。有时,我会弹错。演出结束后,波波老师和强哥就会很严厉地批评我。我曾经很怕他们。但渐渐地,我发现,在他们的指导下,我在舞台上能应付自如。而且我和他们喜欢的音乐风格很像。我们就相处得很投缘,很默契。三个月后,酒吧要换另一批乐队来驻唱,我们就这样散了。

2004年,我在山东的一家夜总会驻唱。有天晚上结束酒吧的演出,回到住的地方。我一个人在宿舍,想到这两年来了又走的这些朋友,一时有感而发就写下了《一个人的孤独》这首歌。

夜总会的环境很复杂,有的时候客人喜欢的歌我们不喜欢弹。但是,我们还是得弹。我们弹了一遍后,客人还要求我们再弹一遍。玩音乐的人也一般比较有个性,就因为这,我们和客人起了冲突,在夜总会里打架,这也是常有的事。

在夜场待得久了,经验和技巧都慢慢累积起来,工资也越来越高,由最初每场只有100来块甚



衣丹自画像

见习记者 陈凯璐

大学毕业 玩地下音乐

我的老家是传说中歌手刘三姐的故乡,广西柳州。我的父亲是文工团团长,母亲擅长舞蹈。我父母也常带我去文工团玩。在那里,我看他们唱歌跳舞,我就去玩那些乐器,爱不释手。父亲就常常从文工团带些乐器回来给我练,小号、小提琴、手风琴,这些我都玩过,不过我最喜欢的还是吉他,拿在手上就不肯放下。

1996年,我考上了广西民族音乐学院,主修声乐。当年,唐朝、黑豹等乐队风靡一时,大家的宿舍总会贴一两张他们的海报。我也不例外,在床边的墙壁上贴满了他们的海报。

每天晚上睡觉前,我总会盯着这些海报发呆一会,我梦想有一天自己也可以在舞台上表演。

大学的时候,我找了三个志同道合的朋友组了个摇滚乐队(如图)。社团组织活动的时候,我们就去当嘉宾演出。周末也会去很多人的广场上表演。我很享受这个过程。

大学毕业后,我们不想让乐队就这么散了,想着

